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监事亲属误操作导致短线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雅化集团”）于近日收到职工监事邹庆先生出具的《关于本人亲属误操作导致短线交易的情况说明》，获悉邹庆先生的女儿邹郑婉莹于2022年4月26日至2022年4月27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构成短线交易行为。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短线交易的基本情况

根据邹庆先生出具的《关于本人亲属误操作导致短线交易的情况说明》，邹庆先生的女儿邹郑婉莹通过其名下证券账户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日期	买卖方向	交易股数（股）	交易价格（元/股）	交易金额（元）
1	2022年04月26日	买入	100	24.00	2400
2	2022年04月26日	买入	200	23.80	4760
3	2022年04月27日	卖出	300	25.53	7659

根据《证券法》等相关规定，邹庆先生的女儿邹郑婉莹在买入公司股票后六个月内卖出股票的行为构成短线交易，上述交易所获盈利499元，计算公式为：交易数量×（卖出价格-买入价格）。

二、本次短线交易的处理情况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公司获悉此事后高度重视，立刻组织进行核查。邹庆先生及其女儿邹郑婉莹积极配合、主动纠正，邹庆先生对此深表歉意。本次事项的处理情况及采取的措施如下：

- 1、邹庆先生已于2022年4月29日将本次短线交易所获盈利499元全部上交公司。
- 2、经核查，本次短线交易行为系邹郑婉莹本人根据二级市场的判断做出的自主投资行为，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违规交易谋求非法利益，不存在故意违规相关规定的情况。

邹庆先生及其女儿邹郑婉莹已深刻认识到本次违规事项的严重性，并声明将认真吸取教训，引以为戒，今后将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督促个人和亲属严格规范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行为，防止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3、公司董事会已再次要求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认真学习《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切实管理好股票账户，严格规范买卖公司股票行为，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三、备查文件

- 1、邹庆先生出具的《关于本人亲属误操作导致短线交易的情况说明》；
- 2、短线交易收益收回凭证。

特此公告。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